

浙江新和成药业有限公司年产 5000 吨维生素 K3 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信息公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要求，建设单位委托浙江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承担“浙江新和成药业有限公司年产 5000 吨维生素 K3 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根据《浙江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办法》及《浙江省人民政府关于修改〈浙江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办法〉的决定》（浙江省人民政府令第 364 号）的相关要求，现对浙江新和成药业有限公司年产 5000 吨维生素 K3 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进行公众参与信息公开，使项目建设可能影响区域内的公众对项目建设情况有所了解，并通过信息公开了解社会公众对本项目的态度和建议，接受社会公众的监督。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浙江新和成药业有限公司年产 5000 吨维生素 K3 项目

建设地点：杭州湾上虞经济技术开发区纬五路32号（现有厂区内）

项目性质：技术改造项目（根据浙江省企业投资项目信息表）

计划总投资：20000 万元

建设内容与规模：本项目利用现有 522-1 和 522-2 车间，购置不锈钢反应釜、冷凝器、精密过滤器、再沸器等国产设备，采用先进工艺，形成年产 5000 吨维生素 K3 产品的生产能力。本项目拟分三期实施，其中一期维生素 K3 产量为 1000t/a，二期、三期维生素 K3 产量分别为 2000t/a。

二、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主要环境敏感目标分布情况

根据现场勘查，企业厂界周边主要为企业、农户、河流、道路和空地，无大面积的自然植被群落及珍稀动植物资源。环境保护目标主要为项目附近敏感点。基本情况详见表 1。

（1）环境空气：保护目标为建设区域周边环境敏感区空气环境质量目标。

（2）水环境：地表水保护目标为园区内河水体环境质量目标；地下水保护目标为厂区周围的地下水水体环境质量目标。

（3）声环境：保护目标为厂界周围 200 米范围的敏感点声环境质量目标。

（4）土壤环境：保护目标为项目占地范围内全部土壤，以及厂界周围 1km 范围的农田等土壤环境。

（5）风险环境：保护目标为建设区域周围 5km 范围内的风险敏感点。

（6）生态环境：保护目标为建设区域附近的农作物。

表 1 项目拟建厂址周围环境敏感点一览表

环境要素	区域	行政村	坐标		保护对象	保护内容	环境功能区	相对方向	相对厂界距离(km)
			X	Y					
环境空气 环境风险	盖北镇	世海村	294231.3	3334887.1	居住区	村民约 2500 人	二类环境 空气质量 功能区	东南	约 2.40
	崧厦镇	前庄村	292099.4	3333870.9	居住区	村民约 3100 人		南	约 1.60
		舜源村	289608.3	3335124.7	居住区	村民约 2350 人		西南	约 1.75
		雀嘴村	291024.9	3334437.5	居住区	村民约 5437 人		南	约 1.65
		双埠村	290144.5	3334514.3	居住区	村民约 2090 人		西南	约 1.90
		金中村	289393.8	3334184.4	居住区	村民约 2061 人		西南	约 2.66
环境 风险	盖北镇	工业园区生活区	296305.7	3337147.1	园区职工宿舍	约 3000 人	-	东	约 4.20
		兴海村	295010.7	3335160.8	居住区	村民约 6700 人		东南	约 3.40
		联合村	296835.5	3336668.2	居住区	村民约 7800 人		东	约 4.25
		新河村	296954.5	3335529.2	居住区	村民约 5790 人		东	约 4.70
		珠海村	297362.5	3336883.6	居住区	村民约 2795 人		东	约 4.94
		夏盖山村	295786.1	3333796.6	居住区	村民约 1023 人		东南	约 4.18
	崧厦街 道	联海村	291591.49	3333325.57	居住区	村民约 2280 人		南	约 2.25
		联塘村	291695.1	3333316.5	居住区	村民约 1600 人		南	约 2.59
		顾家弄社区	291868.09	3331439.40	居住区	村民约 1850 人		南	约 4.28
		跃进桥社区	291803.59	3331256.21	居住区	村民约 3022 人		南	约 4.40
		祝家街社区	292250.69	3331171.94	居住区	村民约 2414 人		南	约 4.20
		严巷头村	292402.70	3330455.25	居住区	村民约 4485 人		南	约 4.78
		共何村	291772.59	3331861.70	居住区	村民约 1802 人		南	约 3.96
		勤联村	291951.85	3332421.99	居住区	村民约 1978 人		南	约 3.62
		联胜村	293086.47	3331165.71	居住区	村民约 2350 人		南	约 4.32
		庙川村	293291.74	3331533.85	居住区	村民约 2085 人		南	约 4.52
		杭郭村	293201.02	3332105.19	居住区	村民约 2000 人		南	约 3.94
		任谢村	289884.02	3332502.97	居住区	村民约 1910 人		西南	约 3.80
		章黎村	290738.38	3333757.98	居住区	村民约 1576 人		西南	约 2.30
		寺前村	293143.54	3333229.34	居住区	村民约 1500 人		南	约 3.00
		新下湖村	294028.80	3331749.05	居住区	村民约 4524 人		东南	约 4.76
		东海村	286680.77	3332458.72	居住区	村民约 1974 人		西南	约 5.59
		福海村	288297.76	3332627.36	居住区	村民约 1150 人		西南	约 4.20
		潭许村	287630.81	3333658.64	居住区	村民约 3241 人		西南	约 4.39
		祝温村	288631.49	3333629.84	居住区	村民约 1825 人		西南	约 3.34
		任谢村	289656.25	3332696.48	居住区	村民约 1910 人		西南	约 3.35
		蔡林村	290068.10	3330861.20	居住区	村民约 5098 人		西南	约 4.04
		三友村	288083.13	3331365.61	居住区	村民约 2511 人		西南	约 5.02
		港联村	288031.32	3330833.76	居住区	村民约 1194 人		西南	约 5.40
		万湖村	295651.82	3330261.22	居住区	村民约 1601 人		东南	约 6.15
	东陵湖村	289455.62	3330644.47	居住区	村民约 1809 人	西南		约 4.82	
	杨凌湖村	288760.01	3330410.33	居住区	村民约 1110 人	西南		约 5.52	
谢塘镇	谢家塘村	297629.86	3333138.44	居住区	村民约 1633 人	东南	约 5.20		
	禹峰村	297365.35	3332029.79	居住区	村民约 1289 人	东南	约 5.97		
地表水	中心河	-	-	地表水环境质量	-	III类水质 多功能区	南	约 0.46	
	直塘河	-	-	地表水环	-	III类水质	西侧	紧邻	

环境要素	区域	行政村	坐标		保护对象	保护内容	环境功能区	相对方向	相对厂界距离(km)
			X	Y					
					境质量		多功能区		
地下水	周边地下水		-	-	地下水环境质量	-	-	-	-
土壤	周边农田				土壤环境质量	-	-	-	-
声环境	厂址周围 200m 范围内无环境敏感点						3 类声环境功能区	-	-

三、主要环境影响预测情况

1、环境空气

根据预测，本项目新增污染源正常排放情况下污染物短时浓度贡献值的最大浓度占标率≤100%。特征污染物叠加环境质量现状监测结果后可满足相应标准。

2、水环境

本项目生产废水、生活污水等经厂区污水处理站预处理达到纳管标准后，纳入上虞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仅后期清洁雨水外排，故本项目对附近水体水质影响不大。同时，本项目采取必要的防渗措施后，对周边地下水环境影响在可接受范围内。

3、噪声

项目做好噪声防治措施，厂界噪声可达标，不会改变区域声环境功能。

4、固废

项目对固废分类采取措施后，固废处置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明显影响。

5、事故风险

根据事故预测及评价结果，本项目在保证设备质量及人员管理和操作水平的情况下，事故风险水平可以接受。

四、拟采取的主要环境保护措施、环境风险防范措施以及预期效果

项目拟采取的主要环境保护措施、环境风险防范措施以及预期效果见表 2。

表 2 主要环境保护措施、环境风险防范措施以及预期效果

类别	排放源	污染物	防治措施	预期治理效果
废水	工艺废水、生活污水	COD、氨氮等	1、厂区内做好雨污分流、清污分流、污污分流，严禁废水直接排入总排放口。清污管线必须明确标志，并设有明显标志。 2、生产车间的污水沟渠必须有防腐措施，如果采用高架铺设污水管，车间各收集池安装水位自动控制设备。 3、本项目工艺废水及喷淋废水、设备清洗水、地面清洗水及其他公共工程废水分质收集，预处理达标后进入新和成上虞工业园污水处理站； 4、高浓度废水预处理：本项目废水的脱溶预处理工作均在各产品生产线上完成，需预处理的废水单独收集，采用原位预处理的方式（利用车间内的反应釜）。 5、污水处理依托现有。新和成上虞工业园已批污水处理站两座，一座污水处理站生化处理系统 6500t/d，高盐低浓废水处理能力 180t/d，已建成并正常运行；一座污水处理站采用“厌氧+好氧（两级 A/O）+ MBR 系统/二次沉淀”工艺，处理规模为 4000t/d，目前一期已建成。废水经处理达到纳管标准后排入上虞污水处理厂处理。	达到《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间接排放限值、《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

类别	排放源	污染物	防治措施	预期治理效果
废气	工艺废气	甲苯、乙醇、丁二烯、非甲烷总烃、HCl、二氧化硫等	本项目工艺废气经车间预处理后（碱喷淋、酸喷淋、水喷淋、冷凝等），进入厂区 RTO 焚烧处理排放。	达到《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3/310005-2021）、《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相关排放限值要求。减少无组织排放，达到有组织排放和厂界达标。
固体废物	危险废物		含催化剂脚料委托有资质单位综合利用；含盐精馏废渣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其他危险废物（精馏废渣、废活性炭等）以企业危废焚烧炉焚烧为主，能力不够部分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待鉴别危废（氯化钠盐）在鉴别结果出来之前按危险废物进行管理，鉴定结果出来后根据鉴定结果合法合规处置。	分类处置，做到“减量化、无害化、资源化”，固体废物零排放。
	一般固废		委外综合利用。	
	生活垃圾		委托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地下水及土壤	生产区、污水站、危废暂存库等	COD、氨氮等	1、清污分流，对初期雨水进行收集进污水站； 2、做好厂内的地面硬化防渗，车间内应对不同生产区域设置围堰和地漏； 3、污水和给排水管道全部实施地面化，并做好防腐硬化处理； 4、储罐区设置围堰，地面和围堰全部进行防渗处理； 5、危险废物和危险化学品仓库均应防雨、防渗、防泄漏设计。 6、按照分区防渗要求，对车间地面进行防渗处理。	对地下水及土壤环境影响较小。
噪声治理	生产区、配套辅助工程	Leq A	1、合理总平布置；选购低噪声设备。 2、设备安装时采取减振、隔声措施，加强密封和平衡性。 3、空压机安装于隔离机房内，进排气采取消声措施，机房设吸声顶。 4、加强厂区绿化，提高厂区绿化面积。	达到 GB12348 - 2008 中的 3 类标准。
环境风险		①制定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建议委托专业单位编制；②根据应急预案完善应急设施；③开展应急演练，加强日常管理。		符合风险防范措施的相关要求

五、环境影响报告评价初步结论

浙江新和成药业有限公司年产 5000 吨维生素 K3 项目拟建于杭州湾上虞经济技术开发区纬五路 32 号（现有厂区内），符合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符合绍兴市城市总体规划、上虞市域总体规划、杭州湾上虞经济技术开发区规划及规划环评的要求，采用的生产工艺和装备技术等均符合清洁生产要求。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后，污染物均能做到达标排放；项目污染物总量通过区域平衡解决后，符合总量控制原则。各污染物经治理达标排放后对周围环境的贡献量不大，对环境保护目标的影响较小，当地环境质量仍能满足功能区要求。从环保角度而言，本项目在现有厂区内实施可行。

六、公众查阅环境影响报告书简本的方式和期限

公众即日起可凭有效证件到建设单位处查阅环境影响报告书简本，查阅时间自 2023 年 10 月 25 日起，至 2023 年 11 月 08 日（十一个工作日）。如要了解进一步信息，可以向建设单位和环评单位咨询，时限自 2023 年 10 月 25 日起，至 2023 年 11 月 08 日（十一个工作日）。

七、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和主要事项

本项目环评公众参与将征求项目评价范围内的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代表等对本项目的意见和建议，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内容包括公众关心的主要环境问题、项目建设对周边环境可能产生的影响以及对本项目的环境保护工作的其他意见或建议等。

八、征求公众意见的具体形式

公众可通过发送信函、传真、电子邮件或拨打电话等方式与建设单位、环评单位、生态环境主管部门联系，建议团体单位加盖公章，个人应具名并说明联系方式。环评单位将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真实记录公众的意见和建议，并将公众的宝贵意见、建议向工程的建设单位、设计单位和有关部门反映。

九、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公众提出意见的时间自 2023 年 10 月 25 日起，至 2023 年 11 月 08 日（十一个工作日）。

十、联系方式

1、建设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浙江新和成药业有限公司

联系人：赵工

联系电话：18767522701

通讯地址：杭州湾上虞经济技术开发区纬五路 32 号

2、环境影响评价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环境影响评价单位：浙江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浙谷深蓝商务中心 6 号楼 1501 室

联系人：季工

联系电话：057188777852

邮箱：525123867@qq.com

3、当地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及联系方式

生态环境主管部门 1：绍兴市生态环境局

单位地址：绍兴市北海街道树下王路

联系电话：0575-85131902

生态环境主管部门 2：绍兴市生态环境局上虞分局

单位地址：绍兴市上虞区曹娥街道江西路 1888 号（惠普大厦 D 幢 7 至 13 楼）

联系电话：0575-82133913

生态环境主管部门 3：杭州湾上虞经济技术开发区环保分局

联系电话：0575-82735203

十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公开方式及时间

本项目环评报告书在报批前将在我公司网站（<https://www.cnhu.com/>）进行全本（不含涉密内容）公开。

浙江新和成药业有限公司

2023 年 10 月 24 日